关于薛城区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1月26日在薛城区第十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薛城区财政局局长 赵志伟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薛城区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0167万元，较上年增长36.6%，加上返还性收入2536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7493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617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535万元、调入资金23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8290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412026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4966万元，较上年增长11.9%，上解上级支出9120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9259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6580万元。

2021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784万元，较上年增长17.3%，加上返还性收入2296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085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1276万元、下级上解收入14636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535万元、调入资金23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829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63068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4997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8275万元、补助下级支出3394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9259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658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19422万元，较上年增长12%，加上专项转移收入224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54188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575859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79936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489万元、调出资金23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4087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4347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0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698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3698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698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6151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51020万元，当年收支结余1513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95759万元。

（五）2021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全区上下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立足新发展阶段，坚定信心、锐意进取，聚焦聚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持一手抓勤征细管，一手抓开源节流，在组织收入上下功夫，在对上争取上做文章，在财政支出上保重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20亿元大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地方级税收收入增幅、税收占比三项重要指标居全市第1位，实现了“十四五”开局之年财税事业起步稳、开篇新、成效显，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得到较好保障，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全区各项事业的发展。

支持实体经济汇聚新动能。贯彻落实“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强化财税政策引导，加大资金整合统筹，全力以赴强工业、兴产业，为财政收入稳定较快增长提供了动力。全年纳税超过千万的企业46家，较上年增加5家，入库税收18.88亿元，占全区税收收入比重的69%。**落实积极财税政策，**着力培育优势财源经济，全年拨付企业发展扶持资金3.4亿元，支持产业发展和企业提档升级。不折不扣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约1.34亿元。**创新财税金融服务，**设立新动能产业基金、工业技改基金、天使投资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作用。成立应急转贷平台公司，设立应急转贷周转资金，帮助企业解决融资过桥难题，促进区内实体经济不断做大做强做优。**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拨付1100余万元用于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企业技术改造、科技奖励及研发。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143笔、放贷资金2274万元。拨付1640万元用于全区各类人才引进工程和专项培育计划，做好招才引技引智的文章。

财政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围绕年初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各镇街、各职能部门坚持抓早、抓紧、抓实的工作思路，密切沟通联系，强化分析预测，动态了解每月税收收入结构和增减变化情况，协调解决收入征管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收入及时均衡入库。**在组织收入上见实效。**始终将信息化治税、大数据治税、税源“网格化”管理作为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加强对房地产建筑业及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等税种和批零住餐行业监管，更加有效地摸清税基、堵塞漏洞、规范管理。组织对辖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但未在本地纳税的企业开展调研摸底，积极引导外地企业在我区设立法人机构，促进财政增收，全年新增税源企业2045家，实现地方级税收5979万元。组织开展房地产、建筑行业税款清收工作和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工作，20家房地产建筑企业当年补缴地方级税款6024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20亿元大关，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193484万元，较上年增收53794万元，同比增长38.5%，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87.9%，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在争取资金上见实效。**围绕中央、省、市鼓励和扶持的关键领域，加大政策研究和协调力度，主动对接上级业务部门，及时掌握资金投向，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保等方面梳理一批重大项目，做好项目谋划和可研立项，全力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全年争取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资金10.66亿元、专项债券资金10.22亿元，为保障“三保”和重大项目建设等刚性支出提供了有力支撑。

增进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解决好民生问题放在首位，健全公共服务体系，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在推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办好各项民生事业、补齐民生短板。全年民生方面的支出239347万元，占比87%，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统筹资金约18亿元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按时发放。拨付1200万元用于保障机关部门单位运转和业务开展。**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年教育支出完成89854万元，较上年增长9.1%，其中：拨付38902万元用于学校建设及偿还往年工程款；拨付教育生均公用经费7652万元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拨付1538万元用于发放学前、高中、中职阶段助学金。**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68509万元，较上年增长22.9%，其中：拨付8037万元用于落实各类困难群体救助政策；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到753元、628元，当年落实各项困难群体救助等提标扩面政策新增支出约2000万元；拨付2540万元用于落实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自主就业等政策；拨付4886万元用于支持大学生就业创业、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全年卫生健康支出完成26021万元，较上年增长11.2%，其中：拨付1054万元为全区60周岁以上老年人代缴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拨付502万元为全区贫困人员代缴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拨付580万元用于全区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拨付4561万元用于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开展，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由74元提高到79元；拨付1440万元用于新冠肺炎疫苗及核酸检测防护物资购置、疫情防控隔离点建设等。当年落实各项卫生健康提标政策新增支出约2300万元。**改善 “三农”生产生活条件。** 全年农林水支出完成25042万元，较上年增长5.4%，其中：拨付4284万元用于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和农机补贴等政策；拨付3000万元用于示范镇、特色镇建设；拨付2269万元用于产业发展、到户帮扶、基础设施等项目；拨付3531万元用于重点水利工程、农村厕所革命等项目；拨付2181万元用于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和产业化经营项目建设；拨付2206万元用于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补助、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服务队；拨付606万元用于农村一事一议补助、美丽乡村建设。

推动项目建设取得新成效。坚持一切围绕项目转、一切盯着项目干，牢牢抓住项目建设这个“牛鼻子”，集中力量支持一批支撑作用大、辐射带动强的大项目、好项目，项目牵引力得以持续提升，为全区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构筑起强力支撑。全年筹措资金约27.1亿元，用于保障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其中：筹集20.1亿元，用于来泉庄、西小、临山、四里石等棚改项目拆迁补偿和项目建设；拨付2.03亿元，用于65个老旧小区改造、大气污染防治及水质净化、西丁垃圾处理及河道治理、敬老院建设等工程；拨付1.92亿元，用于民生路及和谐路辟通、世纪大道等道路建设和绿化提升；拨付3.03亿元，用于支持园区（企业）项目建设。

财政监管水平得到新提升。坚持将深化改革作为加快财政事业发展的重要动力，积极探索财政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在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上，**对全区预算部门单位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政策和项目全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实现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对全区102家预算部门单位（含二级预算单位）基础资料及项目资料进行梳理，选取26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评价，全年完成686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填报、审核批复、公开工作，涉及资金17.3亿元。**在直达资金提质增效上，**规范直达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点对点将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确保相关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对直达资金单独标识，确保资金分配、安排使用等各环节做到“有标识、可追溯”，并指导项目资金单位加快执行进度，提高直达资金支付效率，全年支付直达资金5.03亿元。**在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上，**完善政府采购审批制度，保证实施项目的精准度，降低采购成本。全年完成采购审核备案97项（次），采购预算为2.97亿元，实际采购金额2.84亿元，节支率为4.4％。**在加强投资评审效能上，**将使用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的所有工程项目、政府购买的设备采购项目和技术性服务项目，全部纳入财政监管范围，避免资金浪费，堵塞监管漏洞。全年评审投资项目138个，送审预结算资金23.63亿元，审定19.94亿元，节支率约15.6％。**在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上，**开好“前门”，在争取专项债券资金的基础上，又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90278万元，化解了到期债券本金，缓解了偿还压力。严堵“后门”，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对没有明确资金来源和制定融资平衡方案的项目，一律不得开工建设，防止形成新的增量隐性债务，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保持在限额之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们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主动作为，自我加压，持续深化财税体制管理改革，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了财政平稳运行。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中仍面临一些制约因素：一方面，税源结构还不够优化。房地产企业、建筑业占税收收入的比重较高，全年纳税前50名企业中房地产企业、建筑业占比为58%，新的经济增长点目前还没有完全反映到税收收入上来，增收基础还不牢固。另一方面，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财政刚性支出保障范围不断扩大，新增税收不足以弥补支出缺口。此外，一些部门单位对综合治税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财政资金绩效管理需进一步提高，财政监督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健全完善，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对待，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42000万元，增长10%。加上预计返还性收入2536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900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6580万元，调入资金6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050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398992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3989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094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05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95000万元。

2022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64200万元，增长9.2%。加上预计返还性收入2296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500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2500万元、下级上解收入149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6580万元、调入资金6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050万元，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39297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339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43247万元，上解上级支出50000万元，补助下级支出33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05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495700万元，增长18.2%，加上预计上级补助收入23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952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4347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607547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安排60757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596197万元，上解支出150万元，调出资金6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20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5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00万元。本着收支平衡的原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570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58062万元，下降12.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54329万元，增长6.5%。当年收支结余3733万元，累计滚存结余99492万元。

三、2022年主要工作打算

根据当前财政形势，按照区委总体部署，2022年财政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大局，突出发展为先，进一步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夯实财政增收基础；突出收支为重，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能力，保障财政健康运行；突出“三保”为主，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民生支出资金需求；突出改革为要，进一步提升财政监管水平，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财政预算制度，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聚焦聚力财源建设，增强经济发展活力。以落实“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为总抓手，加大资金筹集、招商引资及扶持政策兑现力度，保障财政支持政策兑现。认真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普惠性政策，整合各种资源，统筹各类资金，加速精细化工、装备制造、绿色建材、医养健康等优势产业聚集发展。全面落实财政奖补政策，加大对“专精特新”、新上重点项目和有潜力的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培育更多的潜力型、成长型企业，实现财政增收和经济增长的良性互动和协调发展。

（二）聚焦聚力挖潜增收，做大做强财政“蛋糕”。结合我区税收征管实际，开展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符合条件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审核工作，强力推进综合治税，确保应收尽收。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尽可能多地增加政府性基金财力，做大财政收入盘子。以清理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为突破，扎实开展契税等税费征收入库工作，规范和强化契税征收管理，防止税款流失。强力推进融资专班运行，发挥融资专班职能，指导有关部门和镇街超前谋划、精准包装一批符合我区发展实际的好项目、大项目，全方位多渠道筹集资金，全面做好项目资金要素保障。

（三）聚焦聚力民生改善，保障重点资金需求。全面落实“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要求，紧紧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以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重点，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财政预算优先考虑民生、优先保障民生，确保民生支出只增不减、支出占比稳定在80%以上，使经济发展成果更多体现到民生改善上来。继续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对经济拉动、财政增收最有效的项目上。

（四）聚焦聚力深化改革，建立现代财政体制。**一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坚决落实《关于进一步理顺区镇财税管理体制改进财政预算管理的意见（试行）》精神，加快推进区与镇街财政收入划分体制，落实激励性调度款拨付机制，调动各级各方面抓税收收入、培育税源的积极性，增强区镇两级保障能力。**二是**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要求，制定权责明晰规范流程，实行定员定额管理的基本支出预算制度，细化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建立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有效衔接机制，提升预算执行效率。更加突出绩效导向，加快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三是**清理整合低效、无效财政资金，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和资产，提高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理顺政府采购主体与各方职责，形成授权合理、责任明晰、监督有力的政府采购管理机制。实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强执行分析，发现问题及时纠偏，促进资金快速落实到位、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四是**树牢底线思维，坚持“防风险与促发展并举、开前门与堵后门并举、消化存量与严控增量并举”的原则，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和立项相关流程，从严管控政府性债务总规模，确保完成全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

各位代表！当前，我区正处在跨越赶超发展的关键时期，新的形势、新的目标、新的征程，更需要新的担当新的作为。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以更开阔的思路、更昂扬的精神、更得力的措施，锚定目标，乘势而上，勇毅前行，奋力在新的赶考路上体现财政担当，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贡献财政力量！